



Shentong Robot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6)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容易受到市場波動的影響。在GEM買賣的證券亦不保證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神通機器人教育」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財務表現

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機器人教育及其他業務,包括機器人賽事及「神通卡」推廣及管理服務。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完成收購黑龍江神通文化俱樂部有限公司(「黑龍江神通」)的全部股本權益後,本集團已成功開拓新收入來源至機器人教育之相關行業,實現盈利持續增長的佳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約港幣141,482,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91,507,000元增長約54.6%。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27,602,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3,846,000元增加約617.7%。本集團毛利按年上升67.1%至約港幣92,807,000元,毛利率按年增加約4.9個百分點至約65.6%。業績增長主要是受惠於來自機器人教育業務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60,05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110,062,000元。

機器人教育相關活動回顧

結合科技、教育、實踐於一身的機器人教育於本年度發展迅速,黑龍江省作為全國機器人教育的領先發展區域之一,近年積極透過創新的機器人運動,深化該省體育、教育與科技的融合發展。

中國機器人運動已被國家體育總局納入為國家第108項社會體育項目,全國機器人運動大賽更是國家體育總局唯一主辦的機器人運動賽事。國家體育總局高度重視機器人運動的發展,已通過制定《中國素質體育機器人運動通用競賽規則》,為機器人運動奠定了良好的發展基礎。另一方面,教育部把機器人教

育項目納入全國學校體育八大聯盟之一，並且批准建立了全國學校體育機器人聯盟(「聯盟」)，以部署機器人運動相關工作，標誌著體育機器人運動在全國範圍內的規範開展。聯盟受教育部和國家體育總局共同指導，由全國各大中小學、職業院校以學校名義加盟；本集團母公司為聯盟秘書長單位，負責聯盟日常事務。聯盟設立全國學校體育聯盟機器人工作委員會作為常設管理機構，負責機器人教育的日常管理、考試評核及成員申請等工作，以及為大、中、小學在校學生提供機器人學習資源和支援服務，促進學生學習和實踐機器人相關的知識和技能。

本集團為黑龍江省唯一的認可企業，以舉辦機器人運動賽事和全省市的機器人相關教育及培訓業務(統稱「機器人教育」)，黑龍江省的機器人教育更為本集團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

本集團一直致力將機器人運動打造成中國全民健身活動中的重要項目之一。過去一年，本集團除了積極參與黑龍江省各種機器人運動項目，更力爭創建高端的機器人教育平台，以培育優質的機器人運動專才，旨在為中國機器人教育的發展作出更大的貢獻。

藉著於黑龍江省舉辦機器人教育活動，如運動賽事、競賽體驗、課程推廣、體驗課程等，本集團成功促進當地機器人教育業務的發展，取得了廣泛的市場和社會認同。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由中國機器人運動工作委員會、全國學校體育聯盟機器人工作委員會主辦的中國機器人運動等級考試在黑龍江省舉行。除了評測該省學員的機器人專業知識程度，是次考試進一步宣揚機器人學科知識與機器人運動的教育理念，以及促進機器人運動之對外交流和賽事發展。與此同時，國家機器人運動器材檢測認證中心，以及國家機器人教學器材檢測認證中心，在黑龍江省哈爾濱工業大學掛牌成立，正式啟動中國國家級標準檢測認證機制，並且有效推進中國機器人教育的標準化進程。

業務回顧及展望

根據中國電子學會發佈的《中國機器人產業發展報告(二零一七年)》，全球機器人市場規模正持續擴大，未來技術創新的趨勢將有利於中國持續培育智能科技人才。在不斷創新的智能創科思維主導下，本集團將發揮自身在機器人教育、體育、賽事、國際交流等方面的資源優勢，積極與黑龍江省各院校合作，洽談開展機器人教育相關項目和宣傳推廣國際交流等活動，務求與國家教育並肩步入新里程。

以賽事帶動教育收入

未來一年，本集團將以青少年對科技、體育領域的求知精神出發，策劃多元化的科學體驗，為廣大學生創建廣闊的教育平台，拓寬他們的科技視野及世界觀。二零一八年四月，由黑龍江省教育廳主辦、本集團與中國移動哈爾濱分公司共同協辦的「黑龍江省首屆大學生機器人運動大會」成功舉行，吸引了近40間大學、高等院校近500名學生參加。另一方面，獲國家體育總局社會體育指導中心及教育部體育衛生與藝術教育司支持舉辦、本集團承辦的「神州通信杯第一屆全國機器人足球公開賽」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在黑龍江省大慶市舉行。預期是次以機器人為競賽工具的足球比賽，將可有效提高黑龍江省機器人運動的知名度，更有利於本集團機器人教育業務的發展。

機器人教育普及助力可觀增長

隨著國策扶持力度加強，機器人教育於黑龍江省以至全國各地有望朝著穩健方向發展。未來，本集團將積極配合全國學校體育機器人聯盟，探討如何完善機器人教育結構，以為學生提供優質、規範化的實踐教學活動。國家教育部的「機器人學中小學課程教學指南」早於二零一六年初已獲專家一致通過，為中國中小學機器人教育課程定下明確標準和規範，也為推動中國機器人校本教學奠下堅穩的基石。另一方面，我們將積極與黑龍江省機器人運動協會合作，全力以赴地推廣黑龍江省機器人教育、機器人賽事，促進中國機器人相關事業在黑龍江省以至全國的蓬勃發展。自二零一八年五月開始，黑龍江、北京、山東等地相繼開辦各類機器人主題活動。在剛過去的「六一國際兒童節」，全國學校體育聯盟機器人工作委員會聯手各地聯盟成員及中國機器人運動競

委會，深入幼稚園和中小學，以競賽、展覽及教學等形式開辦各類機器人主題活動，展示了機器人教育的魅力，大大加強了機器人教育以及機器人運動在全國各地的建設發展。

提倡機器人教育、配合國家政策以人才為本、助力創科已成為支撐本集團業務增長的關鍵要素。總括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在中國機器人教育領域的先行優勢，發掘更多的機器人教育項目，努力完善產業鏈佈局。據黑龍江省教育廳資料顯示，截至二零一七年底，黑龍江省各級各類學歷教育學校約1萬間，在校學生人數接近460萬人；民辦學校連同教育機構逾5千間，註冊學生近21萬人。本集團提供的機器人教育課程亦更趨廣泛。新增的機器人足球、競速、障礙、任務賽事等項目的參與人數也日益增加。除了繼續深化已發展的哈爾濱市及大慶市的營運網絡，本集團已成功拓展業務至安達市及齊齊哈爾市。我們將持續拓展黑龍江省機器人教育業務，以吸引更多學生、教師成為我們機器人教育的一份子為目標，帶動本集團的營運收入持續提升，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肩負使命支持創科

創新科技浪潮席捲全球，勢不可當。香港特區政府最新財政預算案建議發展落馬洲河套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包括注資創新及科技基金、支持建設科技創新平台，以吸引世界頂尖的科研機構和科技企業落戶香港。國家主席習近平亦表示重視香港科研發展，強調促進香港與內地加強科技合作，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本集團作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將會盡責任和義務，積極參與香港之創科及教育發展。我們會慎重考慮將現有機器人教育相關業務延伸至香港創科領域。我們相信，本集團舉辦的機器人運動賽事及教育課程能令大眾更了解運動與科技的重要，亦能啟發和引導年輕一代投入創新科技行業，攜手把香港發展成國際創科中心。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並對董事、管理層人員及員工於過去一年所付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關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141,482	91,507
銷售成本		(48,675)	(35,967)
毛利		92,807	55,540
其他收入	4	338	1,6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016)	(13,636)
行政開支		(25,454)	(29,702)
其他經營開支		(2,719)	(456)
經營溢利		46,956	13,401
融資成本	6	(1,891)	(1,894)
稅前溢利		45,065	11,507
所得稅開支	7	(17,463)	(7,6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8	27,602	3,846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港仙)	10(a)	1.51	0.24
攤薄(每股港仙)	10(b)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27,602	3,846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的匯兌差額	<u>47,300</u>	<u>(20,35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74,902</u>	<u>(16,5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63	5,416
商譽		40,190	36,302
無形資產	11	413,792	371,929
非流動資產總值		467,845	413,647
流動資產			
存貨		–	5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52,868	32,582
銀行及現金結餘		146,589	92,525
流動資產總值		199,457	125,161
資產總值		667,302	538,808
權益及負債			
股本	15	18,957	16,557
儲備		255,220	74,869
權益總額		274,177	91,42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13	105,734	–
遞延稅項負債		105,698	95,014
非流動負債總額		211,432	95,014
流動負債			
教育課程責任(前稱「培訓課程責任」)		38,841	21,581
預收款項		12	1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09,912	209,590
承兌票據	13	–	103,843
即期稅項負債		32,928	17,225
流動負債總額		181,693	352,368
權益及負債總額		667,302	538,808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應用此等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該等修訂未有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構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之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如外匯收益或虧損)。

採納該等修訂未有對本集團在本期及過往期間已編製或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準則於初始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目前本集團已確定新準則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之影響。有關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在下文討論。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評估已大致完成，惟由於迄今完成的評估基於本集團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因此對首次採納標準的實際影響可能不同。在標準初步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財務報告前，或會進一步確定影響。本集團亦可能改變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方案，直至該標準初步適用於該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對沖會計之新規則以及財務資產之新減值模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追溯基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計劃於規定生效日期採納新準則且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析(按照該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得出)，本公司董事已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確認及計量12個月內的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期限的預期信貸虧損，視乎資產以及事實及情況而定。本集團預期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提前確認信貸虧損。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確認減值虧損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綜合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涵蓋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產生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允許運用全面追溯性或修改追溯性方法採納準則。本集團擬採用修改追溯性方法採納準則，該方法指採納之累積影響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保留盈利內確認且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根據至今完成之評估，本集團已識別下列預期將受影響之方面：

收益確認之時點

目前，提供管理服務及教育產生之收益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對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三種情況：

- (a) 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b) 實體之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已控制的資產(如施工中工程)；
- (c) 實體之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實體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份獲得客戶付款之可執行權利。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之活動並不屬於該三種情況中任何一種，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服務確認收益。

本集團已評定新收益準則不大可能對其確認提供管理服務及教育之收益之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該新訂準則引入有關承租人的單一會計處理模式。承租人無需區分經營及融資租賃，但需就全部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可獲選擇性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需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營運租約或融資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金額。

根據初步評估，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本集團之辦公物業租賃現分類為經營租賃及租賃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需就該等租賃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其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將相應增加且開支確認之時間亦會受到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辦公物業之根據不可撤回經營租賃未來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為港幣18,236,000元。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期該等租賃將確認為租賃負債，並確認相應使用權資產。有關金額將就折讓影響及本集團可用之過渡安排作出調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詮釋載列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應如何應用該準則。實體須釐定不確定稅項處理應單獨還是整體評估(視乎何者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性之解決方案而定)。實體須評估稅務機構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稅項處理。倘接受,會計處理將與有關實體之所得稅申報符合一致;然而,倘不接受,則實體須採用可能性最大之結果或預期價值法(視乎預期何者能更準確預測解決方案而定)將不確定性之影響入賬。

本集團需於完成更為詳細之評估後方能估計有關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3. 收益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來自神州通信集團有限公司(「神州通信」)的 推廣及管理服務收入	31,420	31,457
機器人教育及其他	110,062	60,050
	<u>141,482</u>	<u>91,507</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匯兌收益	-	90
利息收入	338	89
雜項收入	-	12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的收益	-	1,464
	<u>338</u>	<u>1,655</u>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經營分類：

- 推廣及管理服務 – 在中國提供電子智能卡「指定神通卡」的推廣及管理服務。
- 機器人教育及其他 – 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舉辦全國素質體育（前稱「機器人培訓課程及其他」）機器人運動會（「CRC」），並提供CRC教育課程。

本集團的呈報分類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彼等乃分開進行管理。以上各經營分類包含從事有關分類活動的附屬公司。

分類溢利或虧損不包括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及未分配公司開支。分類資產包括所有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公司資產除外）。分類負債包括所有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即期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公司負債除外）。

經營分類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推廣及 管理服務 港幣千元	機器人 教育 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推廣及 管理服務 港幣千元	機器人 教育 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 (包括關聯公司)的收益	31,420	110,062	141,482	31,457	60,050	91,507
分類溢利	3,842	60,110	63,952	5,844	28,598	34,442
利息收入	80	256	336	61	27	88
折舊及攤銷	406	4,721	5,127	553	2,856	3,409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的收益 (附註4)	-	-	-	-	1,464	1,464
分類非流動資產添置：						
—收購附屬公司	-	-	-	-	435,767	435,767
—購買無形資產(附註11)	-	2,226	2,226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	12,127	12,268	1,043	818	1,861
	141	14,353	14,494	1,043	436,585	437,628
於三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47,382	630,996	678,378	39,420	498,026	537,446
分類負債	2,180	249,496	251,676	1,403	229,046	230,449

分類收益、溢利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帳：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呈報分類收益總額	<u>141,482</u>	<u>91,507</u>
綜合收益	<u>141,482</u>	<u>91,507</u>
損益		
呈報分類溢利總值	63,952	34,442
融資成本	(1,891)	(1,894)
所得稅開支	(17,463)	(7,661)
未分配金額：		
諮詢費	(780)	(650)
董事酬金及津貼	(4,006)	(5,174)
法律及專業費用	(1,509)	(3,151)
租金	(2,461)	(2,401)
薪金及股份付款	(5,067)	(6,167)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u>(3,173)</u>	<u>(3,498)</u>
年內綜合溢利	<u>27,602</u>	<u>3,846</u>
資產		
呈報分類資產總值	678,378	537,446
分類間資產對銷	(117,915)	(2,915)
未分配資產：		
應收呈報分類款項	105,000	–
銀行及現金結餘	704	3,168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u>1,135</u>	<u>1,109</u>
綜合資產總值	<u>667,302</u>	<u>538,808</u>
負債		
呈報分類負債總額	251,676	230,449
分類間資產對銷	(117,915)	(2,915)
即期稅項負債	32,928	17,225
遞延稅項負債	105,698	95,014
承兌票據	105,734	103,843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u>15,004</u>	<u>3,766</u>
綜合負債總額	<u>393,125</u>	<u>447,382</u>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區，即中國，故概無呈列按地區分類的分類資料獨立分析。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神州通信—推廣及管理服務分類	<u>31,420</u>	<u>31,457</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付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神州通信投資」) 承兌票據利息	<u>1,891</u>	<u>1,894</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		
年內撥備	16,821	7,96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62	(305)
遞延稅項	<u>480</u>	<u>—</u>
	<u>17,463</u>	<u>7,661</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作出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稅前溢利乘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後所得者的對帳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稅前溢利	<u>45,065</u>	<u>11,507</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 (二零一七年：25%)計算的稅項	11,266	2,876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460	(1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575	5,10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162</u>	<u>(305)</u>
所得稅開支	<u>17,463</u>	<u>7,661</u>

8. 年內溢利

本集團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650	650
— 其他服務	578	700
	1,228	1,350
無形資產攤銷		
— 計入銷售成本	309	—
收購相關成本	—	2,469
銷售成本		
存貨撥備	56	—
折舊	4,840	3,427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費用	7,960	5,917
法律及專業費用(不包括核數師酬金)	1,522	3,1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36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90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的收益(附註4)	<u>—</u>	<u>(1,464)</u>

9. 股息

年內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而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27,602</u>	<u>3,846</u>

(a) 每股基本盈利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33,888,798</u>	<u>1,610,201,127</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無形資產

	分銷網絡 港幣千元	服務合約 港幣千元	獨家授權 港幣千元 (附註(i))	流動應用 程式 港幣千元 (附註(ii))	總計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70,643	175,626	-	-	246,269
收購附屬公司	-	-	390,514	-	390,514
匯兌差額	(4,075)	(10,130)	(18,585)	-	(32,79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66,568	165,496	371,929	-	603,993
添置	-	-	-	2,226	2,226
匯兌差額	7,129	17,724	39,833	132	64,81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3,697	183,220	411,762	2,358	671,037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70,643	175,626	-	-	246,269
匯兌差額	(4,075)	(10,130)	-	-	(14,20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66,568	165,496	-	-	232,064
年內攤銷	-	-	-	309	309
匯兌差額	7,129	17,724	-	19	24,87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3,697	183,220	-	328	257,245
帳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411,762	2,030	413,79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	371,929	-	371,929

附註：

- (i) 獨家授權指使用CRC神通卡付款系統、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發展全國素質體育機器人運動會(「CRC」)比賽項目及提供CRC教育及培訓課程的權利。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黑龍江神通文化俱樂部有限公司(「黑龍江神通」)獲北京神通文化俱樂部有限公司(「北京神通」)授權，獲國家體育總局社會體育指導中心批准，並獲黑龍江省體育總會與哈爾濱市體育總會進一步確認，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發展CRC比賽項目及提供CRC教育及培訓課程。

根據CRC主辦合同書，北京神通自國家體育總局社會體育指導中心取得(其中包括)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初步期間籌辦及開展CRC比賽項目並提供國家級、CRC教育及培訓課程，CRC主辦合同書於期滿時自動重續的權利。倘訂約方並無反對，每次重續為期五年。訂約方有意建立長期戰略合作伙伴關係，而CRC主辦合同書將長期有效。

根據黑龍江CRC授權補充協議，只要國家體育總局社會體育指導中心與北京神通根據CRC主辦合同書的合作期維持有效，北京神通向黑龍江神通授出的授權則會自動無限期延長，惟由黑龍江神通以書面通知終止者則作別論。

根據CRC神通卡付款系統黑龍江省獨家權授權協議，神州通信向黑龍江神通授出使用CRC神通卡付款系統的長期獨家權。CRC神通卡付款系統黑龍江省獨家權授權協議將為無限期有效及予以延長，惟由黑龍江神通終止者則作別論。

由於預計本集團的獨家授權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之期限沒有可預期之限制，故有關資產被視作及評估為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由於該等無形資產產生的經濟利益全數與機器人教育及其他綜合，該等賬面值已於對分配至此分部的商譽進行減值評估時予以考慮。

- (ii) 流動應用程式指就促進教育課程、CRC比賽報名及出席管理的流動電話軟件。攤銷期為3年，餘下可使用年期為2.58年(二零一七：不適用)。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一名主要股東款項(附註a)	43,956	25,68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附註b)	469	2,241
其他應收款項	675	289
預付款項及按金	7,768	4,365
	<u>52,868</u>	<u>32,582</u>

附註：

- (a) 應收本公司主要股東神州通信款項為以人民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 (b)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為以人民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13. 承兌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約港幣94,427,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94,427,000元)的承兌票據由神州通信投資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協定將到期日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協定將到期日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承兌票據的本金額以港幣計值。承兌票據為無抵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票面利率為每年2厘(二零一七年：每年2厘)，而實際利率則為1.79厘(二零一七年：1.86厘)。

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款項(附註a)	95,100	200,100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附註b)	564	564
應計薪金	3,809	1,419
應計開支	2,670	1,286
保證金(附註c)	5,624	5,080
其他應付款項	2,145	1,141
	<u>109,912</u>	<u>209,590</u>

附註：

- (a) 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神州通信投資款項為以港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償還。
- (b)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為以港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 (c) 該款項指神州通信就黑龍江神通CRC神通卡付款系統所支付的保證金。

15.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終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於年初	1,655,697,017	16,557	1,294,697,017	12,947
於進行認購事項時已發行股份 (附註)	<u>240,000,000</u>	<u>2,400</u>	<u>361,000,000</u>	<u>3,610</u>
於年終	<u>1,895,697,017</u>	<u>18,957</u>	<u>1,655,697,017</u>	<u>16,557</u>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本公司與神州通信投資訂立神州通信投資認購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相同的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按每股新股份港幣0.5元向神州通信投資配發及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神州通信投資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完成。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本公司與六名獨立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相同的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按每股新股份港幣0.5元向該六名獨立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261,000,000股新股份。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完成。
- (i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相同的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按每股新股份港幣0.45元向該兩名獨立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24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及盈利能力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港幣141,482,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91,507,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54.6%，主要由於機器人教育及其他的增長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港幣92,807,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港幣55,540,000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機器人教育及其他的增長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以及行政開支約為港幣43,47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港幣43,338,000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27,602,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港幣3,846,000元。有關改善主要由於收益及毛利改善。

分類資料

按呈報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表現的分析載於附註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本金額約港幣94,4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4,400,000元)，且具帳面值約港幣105,7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03,800,000元)的未兌現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為無抵押、按年息率2厘計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神州通信投資」，票據持有人)同意延長到期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承兌票據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承擔借貸融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17,8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為港幣227,2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港幣146,6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2,500,000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港幣52,9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2,6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港幣109,9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09,600,000元)、即期稅項負債約港幣32,9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7,200,000元)及教育課程責任約港幣38,8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1,600,000元)。

本集團現時一般以內部資源撥付其營運及投資活動所需資金。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佔權益的百分比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38.6%(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13.6%)。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240,000,000股新普通股經已透過認購(「認購事項」)的方式按每股港幣0.45元發行及配發予兩名認購人(即曹丙生先生及梁海奇先生)。已發行新股的總賬面值為港幣2,400,000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有關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約為港幣107,800,000元(相等於約每股港幣0.449元)，並將/已按以下方式運用：(i)約港幣2,800,000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ii)約港幣105,000,000元根據服務協議償付部分服務費。有關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的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內概無任何其他資本結構變動。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僱員、薪酬政策及員工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96名僱員(二零一七年：100名)。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港幣20,800,000元(二零一七年：20,300,000元)。本集團的酬金乃經參考市況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而年終花紅乃根據個別表現釐定，以表揚及嘉獎彼等的貢獻。應計其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給予其僱員的醫療計劃組合。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計劃。然而，本集團不斷物色可提升股東價值的商機。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年內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而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則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預期不會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GEM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資本承擔約為港幣1,168,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990,000元)。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董事會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規定買賣標準寬鬆。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有任何不遵守規定買賣標準及不遵守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事宜。

遵守GEM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深信，良好及有效之企業管治對企業成功貢獻重大，並可提升本集團及其股東之價值。因此，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本集團內之企業管治水平，確保以妥善及盡責之方式監管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除下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常規及守則條文。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力群女士及張力女士因彼等其他業務活動及突如其來之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此外，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而彼亦應邀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之主席出席。何晨光先生(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因突如其來之公務而未能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鮑躍慶先生(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獲委任為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以回應及解答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之問題。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從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之主要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分配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五次會議，會上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及下列報告，且感到滿意：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 二零一七／一八年第一季及第三季之季度報告；

- 二零一七／一八年首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
- 審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充份的披露。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將初步公佈列示的涉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金額進行了核對。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1樓2115-2116室舉行。本公司將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及鮑躍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韓力群女士及張力女士。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www.srobotedu.com之網頁上。